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HI SHENG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智昇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70)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智昇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7.10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GEM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現時可得的資料作出之初步評估，本集團預計：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錄得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與去年同期相比，虧損幅度將會增加200%以上。虧損大幅增加主要是由於本集團自去年底開始通過降低項目毛利來提高競爭力，故此雖然2020年上半年交付後實現的傢俱收入較去年同期增長50%以上，但總體實現的毛利額仍比去年同期下降超過15%；此外，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較去年同期增加60%以上，主要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期內產生的安裝搬運及裝卸費、差旅費等均顯著增加；同時，行政及其他開支亦較去年同期增加40%左右，主要因為本集團(1)攤銷收購Polyqueue Limited(「Polyqueue數據中心」)產生的無形資產、(2)收購Polyqueue數據中心支付的法律及專業費、(3)應收款壞賬計提損失增加、及(4)公司購買防疫物資及員工福利費大幅增加。

此外，本集團於期內完成收購Polyqueue數據中心，該公司已成為本公司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其財務業績會由2020年1月15日開始於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中綜合入賬，目前其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的財務業績仍待落實，預計其財務業績於期內對本集團的財務業績有積極正面的幫助。(有關收購詳情已於本公司在日期分別為2019年10月21日、2019年11月11日及2019年12月12日的公告、2019年12月13日的通函及2020年1月15日公告內披露。)

本公司尚在落實本集團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業績。本公告所載之資料僅基於董事會參考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以及現有資料所作出之初步評估，且並非根據本公司核數師或審核委員會已審核或審閱之任何數據或資料而作出。本集團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半年度實現之業績可能與本公告所提述之資料不同。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請細閱本公司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半年度之業績公告，預計將於2020年8月中旬刊發。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智昇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易聰

香港，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易聰先生及梁興軍先生；非執行董事羅國強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永傑先生、曹少慕女士及郭瑞雄先生組成。

本公告乃遵照聯交所GEM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一切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及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將自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載於GEM網站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及本公司網站www.qtbj.com內。